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8日收到公司保荐机构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通知》。

公司股票于2020年1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并于2021年11月15日平移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投证券为数字人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项目的保荐机构，原指定柴柯辰先生、董金先生为数字人该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已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鉴于数字人募集资金于2026年上半年使用完毕，尚有未履行完毕持续督导事项，国投证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继续履行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职责。

鉴于董金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工作，国投证券指定魏岚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董金先生负责数字人募集资金相关的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之后，负责数字人募集资金相关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为柴柯辰先生、魏岚女士。

公司董事会对董金先生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21日

附件：保荐代表人魏岚女士简历

魏岚女士，国投证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负责或参与的项目包括金晶科技（600586）非公开发行、海正药业（600267）公开增发及非公开发行、阳光照明（600261）非公开发行、金力泰（300225）首次公开发行、微芯生物（688321）首次公开发行及公开发行可转债等。